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自願性公告 與萬達集團訂立業務合作協議

本公告乃由綠景(中國)地產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作出自願公告而發佈，旨在向其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本公司業務發展的最新情況。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六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化州市綠景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化州綠景」)與萬達商業管理集團有限公司(「萬達商業」)簽訂於化州綠景國際花城打造萬達廣場(「合作項目」)的合作協議，合作經營期為二十年，項目總建築面積約11萬平方米。合作項目位於綠景國際花城G1區(原臨時體育公園)，是本集團與萬達商業聯手打造的首個商業綜合體，經營業態包括超市、時尚精品、快時尚、兒童體驗、餐飲及影院娛樂等。

結合綠景國際花城的商業配套——綠景化州佐冷購物中心與綠景佐冷化州家居城等，合作項目開業後將形成一座大型的城市綜合體，涵蓋大型商業中心(萬達廣場)、五星級酒店、高級寫字樓、公寓、國際影院、教育培訓等多重業態，結合綠景國際花城300萬平方米山湖城邦的原生態資源，一湖二江三公園的美景，全面聚合娛樂、休閒、餐飲、教育等繽紛業態，為業主、消費者提供一站式、多元化的服務，將有效聚集商圈人流，帶動提升區域商業價值，加快推進粵西地區的升級步伐。

本集團致力成為城市價值的創造者，通過住宅開發與商業運營「雙輪驅動」的業務模式，為本集團的持續經營發展提供穩健的增長動力。此次與萬達商業合作打造合作項目也為本集團探索從自營到與第三方合作的商業運營模式拉開了序幕，將為本集團商業運營模式帶來迭代升級的同時，提高合作項目的運營效益，加快推進本集團打造智慧城區、創造城市價值的升級步伐。

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就彼等所知、所悉及所信，萬達商業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且與彼等概無關連之第三方。

承董事會命
綠景（中國）地產投資有限公司
主席
黃敬舒

香港，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黃敬舒女士（主席）、唐壽春先生（行政總裁）、葉興安先生、黃浩源先生及蕭志雄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李麗紅女士；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敬先生、胡競英女士及莫凡先生。